

##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2月12日在涪陵区太极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12月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向瑞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计划以首次募集资金9506.3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506.36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9506.3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